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5-057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 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概述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华翔”或“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宁波峰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银资本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宁波通商惠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象山弘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宁波中瀛扶摇兴象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基金总规模为10亿元，其中宁波华翔认缴2.99亿元。基金的投资方向将紧紧围绕宁波华翔主业及其上下游产业机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通知，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备案信息如下：

- 1、基金名称：宁波中瀛扶摇兴象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管理人名称：中银资本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 3、托管人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备案日期：2025年8月22日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基金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并及

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